

附件：

中国共产党奇台县委员会党校2017年部门预算及
“三公”经费预算信息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奇台县委员会党校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17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7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中国共产党奇台县委员会党校2017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中国共产党奇台县委员会党校2017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中国共产党奇台县委员会党校2017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中国共产党奇台县委员会党校2017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中国共产党奇台县委员会党校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中国共产党奇台县委员会党校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中国共产党奇台县委员会党校2017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中国共产党奇台县委员会党校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部门2017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奇台县委员会党校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负责研究和宣传党的方针、政策及重大战略思想，围绕党的中心任务和县委、县政府的重大战略部署，对全县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开展研究，为教学和社会实践服务，为县委、县政府决策服务。

(2) 根据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的需要，举办各类专题研讨班，研讨和解决工作中的热点、难点问题；

(3) 负责党员领导干部、后备干部、大学生“村官”、基层党员干部、理论骨干、知识分子和公务员的培训管理。

(4) 负责对乡（镇）基层党校进行业务指导和师资培训工

作；

(5) 完成主管部门或上级业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中国共产党奇台县委员会党校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3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教务处、总务处。

中国共产党奇台县委员会党校单位编制数17，实有人数15人，其中：在职15人，增加2人；退休10人，增加或减少0人；离休0人，增加或减少0人。

第二部分 2017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奇台县委党校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229.6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229.62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教育收费（财政专户）		204 公共安全支出	
事业收入		205 教育支出	229.62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收入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国土资源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管理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支出	
小 计	229.62	小 计	229.62
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		230 转移性支出	
收 入 总 计	229.62	支 出 合 计	229.62

表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填报部门：中国共产党奇台县委员会党校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政府基 性金预 算拨款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其他 收入	用事 业基 金弥 补收 支差 额	单 位 上 年 结 余 （ 不 包 括 国 库 集 中 支 付 额 度 结 余 ）
类	款	项										
205	08	02	干部教育	229.62	229.62							
			合计	229.62	229.62							

表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奇台县委员会党校

单位：万元

[illegible]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奇台县委党校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计	功 能 分 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补助）	229.6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229.62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29.62	229.62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国土资源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管理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支出			
小 计	229.62	小 计	229.62	229.62	
		230 转移性支出			
收 入 总 计	229.62	支 出 总 计	229.62	229.62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奇台县委员会党校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5	08	02	干部教育	229.62	229.62	
			合计	229.62	229.62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奇台县委员会党校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类 款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7.82		
301	01	基本工资	63.46	63.46	
301	02	津贴补贴	71.94	71.94	
301	03	奖金	4.81	4.81	
301	04	社会保险缴费	376.20	376.2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		
302	01	办公费	10		10
302	05	水费	1.5		1.5
302	06	电费	1.5		1.5
302	08	取暖费	4		4
302	09	物业管理费	3		3
302	13	维修费	8		8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		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74		
303	02	退休费	1.1	1.1	
303	05	生活补助	0.44	0.44	
303	11	住房公积金	18.87	18.87	
303	14	采暖补贴	1.38	1.39	
		合计	229.62	199.62	30

表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党奇台县委员会党校

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2	0	2	0	2	0

表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党奇台县委员会党校

单位：万元

项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0	0	0
		合计	0	0	0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第三部分 2017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17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中国共产党奇台县委员会党校2017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中国共产党奇台县委员会党校2017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229.62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229.62万元。

支出预算包括：教育支出229.62万元。

二、关于中国共产党奇台县委员会党校2017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奇台县委员会党校收入预算229.62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229.62万元，占100%，比上年增加10.21万元，主要原因是按照人员增加，经费增加；

三、关于中国共产党奇台县委员会党校2017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奇台县委员会党校2017年支出预算229.62元，其中：基本支出229.62万元，占100%，比上年增加10.21万元，主要原因是按照人员增加，经费增加。

项目支出0万元，占0%，比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未安排预算。

四、关于中国共产党奇台县委员会党校2017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17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29.62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支出预算包括：教育支出229.62万元，主要用于：

工资福利支出177.82万元，其中：基本工资63.46万元、津贴补贴71.94万元、奖金4.81万元、社会保障缴费376.20万元。

商品和服务支出30万元，其中：办公费10万元、水费1.5万元、电费1.5万元、取暖费4万元、物业管理费3万元、维修费8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万元。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21.80万元，其中：退休费1.1万元、生活补助0.44万元、住房公积金18.87万元、采暖补贴1.38万元。

五、关于中国共产党奇台县委员会党校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用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中国共产党奇台县委员会党校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229.62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7.67万元，增长3.3%。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经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教育支出229.62万元，占100%。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干部教育（项）：2017年预算数为229.62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7.67万元，增长3.3%。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经费增加。

六、关于中国共产党奇台县委员会党校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奇台县委员会党校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29.6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43.7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63.46万元、津贴补贴71.94万元、奖金4.81万元、社会保障缴费37.20万元。退休费1.1万元、生活补助0.44万元、住房公积金18.87万元、采暖补贴

1.38万元。

公用经费3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10万元、水费1.5万元、电费1.5万元、取暖费4万元、物业管理费3万元、维修费8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万元。

七、关于中国共产党奇台县委员会党校2017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奇台县委员会党校2017年无项目支出。

八、关于中国共产党奇台县委员会党校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奇台县委员会党校2017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2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2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

2017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与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与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按照中央八项规定，未安排预算；公务接待费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未安排预算。

九、关于中国共产党奇台县委员会党校2017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奇台县委员会党校2017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17年，中国共产党奇台县委员会党校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30万元，与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万元。主要原因按照中央八项规定，未安排预算。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7年，中国共产党奇台县委员会党校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2017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16年底，中国共产党奇台县委员会党校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4146.39平方米，价值 1023.96万元。

2. 车辆1辆，价值14.98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价值14.98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辆，价值0万元；其他车辆 0辆，价值0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162.87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0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17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或安排购置车辆经费 万元），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 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

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自治区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

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